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附属医院(单位名称)的医院医疗信息化能力提升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(HIS)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_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_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医院电子病历信息系统(EMR)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_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3. 临床检验信息系统 (LIS)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 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1 人,营业收入为 3039.4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461.51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4. 医学影像信息管理系统 (PACS)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_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5. <u>合理用药管理系统</u>,属于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制造商为<u>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21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039.4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2461.51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 - 6. _ 抗菌药物管理系统,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

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_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_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- 7. <u>手术麻醉管理系统</u>,属于 <u>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</u> <u>所属行业)</u>;制造商为<u>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21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039.4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2461.51</u>万元,属于<u>小</u>型企业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8. 体检管理信息系统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_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_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9. 智慧医疗服务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制造商为_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_,从业人员_21人,营业收入为_3039.44_万元,资产总额为_2461.51_万元,属于_小型企业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0月11日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 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附属医院(单位名称)的医院医疗信息化能力提升改造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系统集成实施服务</u>,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 ,从业人员 21 人,营业收入为 3039.4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461.51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内蒙古云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0月11日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